

赤裸少年

石地 著



在茫茫人海中，我不停地奔波着，不敢回头，也不敢有片刻的停留，因为我知道一旦驻足，思绪便又会回到那个飘雪的冬季……那段时光，那个少年在青春里烙下一个无比深刻的印记，久而久之又似是一块疤痕，虽是不痛不痒，却可影响呼吸和心跳，在记忆里喷洒着赤橙黄绿紫的油彩，弥漫着酸甜苦辣咸的味道。日记里一天又一天，渗透出泛黄的温度。



中国出版集团公司
China Publishing Group Corp.



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China Publishing Group Digital Media Co., Ltd.

赤裸少年

石地 著

内容提要：

在茫茫人海中，我不停地奔波着，不敢回头，也不敢有片刻的停留，因为我知道一旦驻足，思绪便又会回到那个飘雪的冬季……那段时光，那个少年在青春里烙下一个无比深刻的印记，久而久之又似是一块疤痕，虽是不痛不痒，却可影响呼吸和心跳，在记忆里喷洒着赤橙黄绿紫的油彩，弥漫着酸甜苦辣咸的味道。日记里一天又一天，渗透出泛黄的温度。

ISBN 978-7-89900-323-7

出版时间：2015 年 11 月

总 策 划：祁兰柱

责任编辑：阮琳越

封面设计：刘艳红

出版发行：中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甲 55 号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大楼一层北侧

邮 编：100010

Website: www.dajianet.com

E-mail : kf@mail.wpcsh.com

电 话：010-58110486

传 真：010-58110456

版 次：2015 年 11 月 第 1 版

字 数：78000

定 价：2 元

ISBN 978-7-89900-323-7



目 录

第一章 难忘那一次

春天里的花儿

十一月，断片

殷丞

追忆似水年华

爱之永恒

走在前面的身影

第二章 有一种东西叫友情

那年·那月·那人

蓝天、白云、阳光、小草——美丽的童话

阳光的味道

花骨朵儿

叶子飘在风中

雪来的时候……

来生不要遇见你

第三章 赤裸少年

当爱已成往事

风中私语

菜花黄了的时候

寂寞的花瓣雨

好香一束康乃馨

和哥哥在一起

蜻蜓

矜持

紫风铃情怀

第四章 游击队员与“纳粹”父亲

爱成平行线

第四封没有寄出的信

爱有多深

秋季恋歌——石榴

捣碎流年

第一章 难忘那一次

在茫茫人海中，我不停地奔波着，不敢回头，也不敢有片刻的停留，因为我知道一旦驻足，思绪便又会回到那个飘雪的冬季……

和胡俊相识，缘于那次公共选修课，眼看着差一刻上课铃就响了，我几个箭步冲入教室。好在费尽了千辛万苦抢到的“宝座”尚存人间，心里甭提有多高兴了。看到周围那些羡慕而又无奈的眼神，少有的成就感涌了上来。

这时，一道亮光在我眼前闪过。只见一位女生款款走来。洁白洁白的羽绒服配着一条浅蓝色的牛仔裤，相当的谐和，一头长长的乌发瀑布般地泻了下来，个头不高，如果用小巧玲珑来形容她，再恰当不过了。真是无巧不成了书，她正好坐在我前面的那位置。

一种强烈的好奇心驱使我去竭力弄清她的模样。不知不觉我盯了她足足半个钟头。也许她有所察觉，猛地一下来了个三百六十度大转体，目光正好与我相对。白皙的面庞上镶嵌着两颗闪闪发光的宝石，月牙似的弯眉自然垂下，小小的鼻子下面有着一张小巧的嘴巴，恬静与聪慧自然流露出来，让我怀疑她就是一座精雕细琢的工艺品。对视中，她的脸变得粉红，我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去……一种潜在的东西开始酝酿。

在这以后，周六仍然是我最期盼的日子，不过等待的意义已有了质的变化。以往的我总寻求着在这一天早上睡个天昏地暗，日月无光。为了去弥补无数个早起时的抱怨声，当然也是为了去报复那些需要对此负重大责任的所谓的部委们。可现在，回味已成为我每晚的必修课，还想着那天，那地，那人的美丽与温柔，为她默默地祈祷着黎明的到来。

时间对人是大公无私的，它不偏袒任何一个人。墙上的钟摆依然嘀哒嘀哒地响着，它没有因我的执着做霎时的停歇。而我已如热锅上的蚂蚁坐立不安，企图向心中的白雪公主表白，却苦于没有机会，且自己又不是那种善于制造气氛的人，所以我一直处在痛苦的边缘。

终于，机会来了。

还是每周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她也如期坐在我的前面。不知老师是心血来潮，还是怎么回事，竟然破天荒地布置了几道作业，还要当堂交，听起来近乎疯狂。谁知，机遇便在此间酝酿着。我拿起笔，刚准备施展毕绝技——龙飞凤舞，还是没忘记向那个熟悉的地方望一眼，只见她满脸通红，踏破运动鞋，左右求援，我猜想着她是不是忘了带笔和纸。事实证明了这一点，她早上走得太急，忘了带钢笔。

“同学，我正好多带了一支，要不你先救救急，”我主动搭腔，大有英雄救美之感。

“那太谢谢你了！”她的双眼就充满了感激。

一用完，她便还给了我，仍不失礼貌。但我已有了和她交谈的勇气。就这样，我们谈开了，我也正式知道了她的名字——胡俊，湖北武汉人，正好和我是老乡。

俗话说：一回生，二回熟。随着交往的回深，再加上同乡的缘故，话题自然很多。神农架原始森林的野人追踪记录，东湖风景，长江三峡，慢慢地，我们开始谈及人生，爱情。胡俊有过一段并不美好的回忆，她曾经深爱着一个男生，为了他，她几乎什么都愿意去做。在谈“非”色变的非典高峰期，他因患感冒不幸被隔离，而她总是顶着火烈日为他送饭，还不止千遍万遍地去开导他，安慰他，时不时说些趣闻轶事给他听。可他对她却是那般的冷淡，甚至连一句感激的话都没有。胡俊不是那种轻易放弃的女孩子，所以一直没把这些放在心上。但每个人都有一定的忍耐底限。就像汽车总有抛锚的时候，柴总有燃尽的时候，火山总有爆发的那一刻。她终于疲倦了，也崩溃了。提出分手的时候，她的男友已经确诊无碍重返校园，他竟然没有一丝惋惜，更没有一丝伤痛，走得是那么的从容而又心安理得，把她——这个曾经深爱着他的女孩子彻彻底底地抛在了身后。

说到这里，她已泣不成声，怜惜，不，应该说是怜爱之情如韩流般袭来，我也不知从哪儿来的勇气，张开双手把她牢牢地抱在了胸前，她没有过多的挣扎，只一味的小声啜泣着。

“俊，我愿做那供你在漫长旅途上的小小驿站，”我终于吐出了心里话，“你能接受吗？”她点了点头，顿时幸福的暖流流淌于我的全身，我第一次完完全全地真真切切地融入了爱河之中。于是，我将她抱得便紧了，“我不要再让你受到任何伤害，不让你的眼泪陪我过夜！”有了胡俊的日子，我不再孤单；有了胡俊的日子，我不再空虚。我已陶醉于她的温存之中。我是那种面对老外除了“HELLO”，便是“GOODBYE”，再也无话可说的人，英语差得一塌糊涂。但在大学，我们是必须过四级的。胡俊总是不厌其烦，每天早上起床后便拉着我去晨读。矫正我的带有家乡话的发音，补充我的词汇。本想放弃，看到她那股认真劲儿，又不忍心，功夫不负有心人，我的英语终于打破了不及格的纪录。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每个地方都有自己独特的口味。虽然来了一年多，我还是无法适应这里的饭菜。胡俊就自己当起了厨师，自购了一个电饭锅，时不时为我煲汤。每次我喝得津津有味的时候，她的脸上总会露出灿烂的笑容，我的心也甜丝丝的；我们有一个共同的爱好——登山。假日里，我们便相约去爬华山，太行山，领略大自然的神奇与美好，在夕阳下谈论着我们的未来。这个时候，她大都会依偎在我的身旁，静静地听着……

美好的时光总是那么短暂。曾经以为/你不会给我太多惊奇/不会让我有太多惊奇/确实让我有太多回忆/可是/你确实给我太多回忆。当然爱情不是一帆风顺的。这期间，朋友们曾劝我离开胡俊，说她毕竟有过男朋友。我淡淡一笑。因为我深深的明白我和胡俊的爱是纯洁的，不带任何功利性的。爱的真正目的不是奉献，当然更不是索取，也不是在奉献的过程中索取等价的东西，爱仅仅是一种权利，你的，我的，他的和全社会的。

我一直以为自己是爱情的铜豌豆，一直以为自己就是她的灰马王子，后来才发现这不过是个梦而已。如果她没有他的再次出现，或许我还在梦中。可他还是来了……

记得那是一个阴晦的下午，凛冽的西北风伴着豆大的雨点吹下，本应是一个飘雪的季节，不知为什么我想起了张学友的《吻别》。

走到那片曾载着我们无数的回忆，至今还回荡着我们欢声笑语的小竹林，我们停下了脚步。

“刚，他又回来了。”

“谁？你说、你说谁又回来了？”我竟有几分恐惧。

“他向我道歉，在楼下整整等了我一个晚上，你知道……”

“那又怎样”他对你那么坏！莫非，莫非……”我几近蛮横地吼道。

“刚，我不想骗你，我从来没有爱过你，只把你当朋友，而且我一直没有忘记他。”胡俊用小之又小的声音喃喃道。

“什么，不可能！”我退了几步，“你是爱我的，对不对？你说呀，胡俊，你是爱我的。”我冲上去，使劲儿地摇摆着她的双肩。

“刚，对不起！”胡俊猛地一下挣脱，冲了出去。

“对不起，”就这句随处可听，逢人便可说的“对不起”，我的付出，我的梦想，我所有的一切的一切，难道就为了这句“对不起”吗？一股热流顺着我的面颊淌了下来，滑进嘴里，咸咸的，苦苦的，涩涩的……

狂风带有几分胜利的狡笑张牙舞爪地向我扑来，雨水像得到了什么鼓舞似的肆意地洒向我的头顶。我不在乎，一个一无是处，一无所有，连最爱的人也遗弃了他的人还能在乎什么？我已麻木！

回到宿舍，我躺了两天两夜，这中间我想了许许多多。我终于体会到了胡俊似乎总带着谦意的笑容，体会到了她为什么总爱扮演着一位忠实的听众的角色，体会到了她为什么从来不让我打开那本带锁的日记，原来这一切自始至终都带着几分牵强，都是我太傻不懂事，都怪自己太动情。

此后，我试过去挽回，呆有些东西一旦失去便不会再拥有，胡俊已重新回到了他的怀抱。

喟叹，苦恼，悔恨，追忆伴我度过了一天又一天……

转眼间，半个多年头滑过了生命的平台，我几乎在每个失眠夜都会想起她，想起以前种种的美好。无望和无奈使我认识到：狂热地爱着一个根本不爱你的人，这时爱就如同自戕，爱得越深，受伤就越重。爱的象征是一个被利箭刺穿的心。同平了，浪静了，我的心也寂了……

这就是我大学里的第一次恋爱，或许也是最后一次！

春天里的花儿

不知老班吃错了什么药，还是大脑玩成了秀逗，居然把班长林树调成了我的同桌，还一脸慈祥无比亲切的说：“林树，你是班里首屈一指的好学生，要好好帮助丁小歌啊！丁小歌，你要谦虚地向班长学习，争取跨入优秀生的行列，大家共同进步，知道吗？”

我的天！不过我还记得应该给老班个面子，于是满面虔诚地唯唯诺诺：“嗯，老师，我明白了，我一定要以林树为榜样，好好学习，天天向上，不辜负父母的殷勤期望，长大以后为建设我们的祖国而努力奋斗，做社会主义的栋梁之材。”

老班满意地点头转身而去，我拧开水杯狂漱口。

上课后我从书包里摸出一块“德芙”丝滑牛奶巧克力，竖起课本筑起一道坚固的防护线，小心地撕开包装，张开嘴去咬那香浓美味的巧克力……忽然，一只手从天而降，夺去了我心目中的女孩——“德芙”，是林树！他正一脸闲得没事不知好歹找上门来欠揍的贼笑着看我。

气愤！你以为你是谁啊，还真想管丁小歌吗？或许别的女生会因为跟你同桌而对老班感恩戴德，一把鼻涕一把泪提着“脑白金”上前道谢，从此洗心革面重新做人，对你这个所谓的蟀哥死心塌地，可我丁小歌会是那么俗的人吗？我今生最大的爱好和乐趣就是对你这种帅哥保持不屑！

“喂，你想吃你就吱一声嘛，我会给你的，干嘛抢啊？你这样很不对知道吗？老班说量变会引发质变，九层之台起于垒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啊不，是千里之堤溃于蚁穴，小偷小摸积累起来最终会酿成大奸大恶，你明不明白——好了，‘德芙’还给我！”

林树自以为很帅地勾起嘴角笑一笑：“我倒没考虑那么多，只是觉得你太胖了，再任发展下去可能会影响班容影响班级考评分，我身为班长能坐视不管吗？而且，我是你同桌耶，你很容易影响我的观瞻影响我的情绪，妨碍我的健康成长，我怎么能叫你放任自流？”

话音未落老班的流星镖准确无误地飞了过来，我只好暗自吃了个哑马亏，眼睁睁看着甜美的巧克力误入林树的贼口。

从此以后我只吃葡萄干、开心果这类体积小，易于把握，难于被抢的食物，一边还要提防林树在旁虎视眈眈，吃得提心吊胆。后来林树大概是良心发现，说我最近急剧消瘦，让他好是心疼，给我带大把大把的阿尔卑斯牛奶糖。但我怀疑其中有诈，很可能下了孔雀胆、七步倒之类的东东，坚决拒吃。林树为表清白指天发誓，为防他以死为证，世界上又少一个标准帅哥，使众青蛙猖獗，我只好赏脸吃下了这些糖糖。

后来我发现自己有一个毛病日益严重，那就是对着窗外发呆。窗外的花坛里那么多，大丽菊全在阳光下盛开着，姹紫嫣红，香气四溢，蜂蝶飞舞，真让我恨不得破窗而出，跳进花坛里，醉卧花荫美美地睡上一觉。唉，好春光叫人暖洋洋，教室里的丁小歌真惆怅。

丁小歌真的惆怅吗？真的惆怅！！Why？当然不仅仅是因为春光灿烂花儿盛开了，还因为我发现了一些微妙的变化——坐在我前方的那个张灵灵，那个整天抱着竹野内丰、长濑智也等大帅哥的照片头也不抬直勾勾地看得两眼放光口水横流的张灵灵，居然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改掉了这项根深蒂固的不雅嗜好，梳起了两根纯情可爱的小辫，莺声燕语，姿态端

庄笑不露齿，每天向林树展示她美好的侧面，还找来一些莫明其妙无聊至极的烂题来向林树请教，借此机会与他胡搅蛮缠一番，笑语朗朗花枝乱颤……

决不能容忍!我恨得牙直痒痒，直想扑上去咬张灵灵一口，如果她洗得够干净的话。更可恨的是林树，明知道张灵灵对他有意思，还跟她有说有笑，要是我，哼，一定对她面如冰霜，冷酷到底不理不睬，叫她彻底死心才好呢!

一个声音在我脑子里响起来：喂，丁小歌，你干嘛这么气愤，有必要吗?林树是你什么人?张灵灵又是什么人?你不是瞎操心嘛，白白气坏了自己的身子可没人替!真是，吃饱了撑的!

我不管!我就是看不惯!可我能怎样样呢?难不成拿把刀子架在张灵灵的脖子上警告她跟林树保持距离?不行不行，真打起来，我大概还不是她的对手，你盾她的指甲那么长，牙齿那么尖，舌头那么红，嗓门那么大。那，威胁林树不许理她?不可以不可以，他准会觉得我莫名其妙小心眼。唉，老天爷，你给个面子拉我一把好不好”连老天爷都不让我靠了，我还能靠谁呢?

只有靠自己了，我想自己地地理位置，那，只有这么着了。

自习课上，这里的夜晚静悄悄。我正沉浸在《D伯爵的恐怖宠物店》里，张灵灵又来打扰我的清静了，她妖滴滴地对林树说：“班长，你梦想中的女孩是怎样的?”说罢，还含情脉脉地眨动了一下眸子。

张灵灵!我忍无可忍了!这不能怪我吧!于是，我装作不经意的伸了懒腰，四肢舒展开来，右脚弹起，不轻不重地踢了一下张灵灵的屁股。她的眉毛猛然皱了我一下，嗔怪地移过眼珠瞪了一下子。

我装作浑然不觉，又给了她一脚。张灵灵又是怒气冲冲地瞪我。

林树正欲答话，看见张灵灵脸色不对，很疑惑地问：“你怎么啦?”

我真是很同情张灵灵的处境呢!这一刻她大概恨我到了骨子里，可是在心仪的帅哥面前她怎么好意思做拍屁股的不雅动作呢?只好故作淑女地微笑着，轻声慢语道：“没事的呀，”附带一个超级大媚眼。

张灵灵，这是你自己找的，怪不得我!我又轻轻巧巧地给了她一肢。这次她懂事多了，没敢跟林树多纠缠，匆匆敷衍了几句就扭过头去了。

呵呵，看来这一招挺灵的。确实是杀手锏啊。从此以后，这一招我逮住机会就用。张灵灵怕屁股被我踢得雨打沙滩万点坑，等闲不敢再跟林树进行感情交流。呵，算你识趣，否则我可要踢得你的屁股肿起半边天了。

花坛里的大丽菊开得愈发茂盛了，娇嫩的花瓣那么柔柔地舒展着，有一股醉人的甜香粉粉地弥漫开来。看来我这人还是狠毒了点，居然辣手摧花，这天我冒着跟老班一块喝茶的危险，偷偷摘了一朵，躲到一个角落里干起了我一向嗤之以鼻不屑一顾的勾当——花占卜。扯一片花瓣，念叨一句：“他喜欢你，”再扯一片，再念叨一句：“他不喜欢我”……傻极了傻透了。扯着扯着我就不耐烦了，这大丽菊的花瓣怎么这么有多呀，还有完没完，早知道我就摘朵小点的了。

冷不防林树忽然出现在我面前：“喂，干嘛呢?”

我一哆嗦：“我还没问你干嘛呢?!打搅人家玩占卜了。”

林树的声音无比温柔：“傻丫头。我看你还吃饭，有点担心，知道你有胃病。”说着，他递过一包我最爱的“康师傅3+2”饼干，蓝莓味的。

我懵懵懂懂地按过饼干，又惊叫起来：“讨厌，你一来，人家忘了数到哪儿了!你瞧你瞧!”我举起那朵被我摧残得只剩下半边身子的大丽菊。

林树笑了笑，轻轻点了点我的额头：“傻丫头，这个，不灵的。”

也罢也罢，且去享用美味的饼干吧。

第二天刚好轮到我值日，一大清早我就拎着书包杀进校园。教室里静悄悄地，只有林树静静地坐在那儿，气定神闲，微笑地看着我。天，天，天啊！我的座位上居然堆满了大丽菊！花瓣上还沾着露珠，一朵朵娇艳地绽放着。

你是采花大盗啊？这么不爱护公共财产！”我飞快地扑到窗边，把鼻子贴到窗玻璃上望万紫千红，而非我所想的一片狼藉满地残红。

“别紧张。”林树满不在乎地说，“都是我家院子里的花，我自己亲手种的。”他站起来，走到我身后，轻轻地问，“不是只有玫瑰，才可以说爱吧？既然你那么喜欢大丽菊。”

我脸一下子红了，怔了半晌，不太甘心地说：“便宜你小子了，‘小木屋’的玫瑰现在卖到5块钱一朵呢。就这么把我骗走了。”

阴魂不散的张灵灵不知又从哪个角落钻了出来：“呵呵，你们得好好谢谢我吧。丁小歌，你踢人还真是力道十足，坑死我了！林树，都赖你出的什么‘苦肉计’！”

林树挠挠头皮，不好意思地笑了。

“好啊，林树，你敢设计我！”我气愤至极，眼珠一转，把水壶、扫把全塞给他：“为惩罚你，今天的值日你来干吧！”

“OK！”林树毫不迟疑地答应了，“不过这些花你都得收拾回家，用清水好好养起来！”我没说话，心里在暗笑：“傻瓜，你不说，我也会这样做的啊！”

十一月，断片

绚烂在桂花醇香里的十月在时空中流逝了，隐遁了，十一月便接踵而至。

（一）

十一月的天空同样高远，却不若十月的那般湛蓝如同上了釉的蓝色瓷器，明快而清新，而像冲淡了的蓝色水彩，影影绰绰的虚渺空无。仍是一整片儿的蓝，淡淡的，如同一绢飘忽的蓝色水纱，神秘美好圣洁无比，送给你喜悦的眼睛，与蓝天色彩调和的天真。

十一月的冰冷深远的风，裂空而来，厉裂而奚索，鼓动黄色浅素馨丝绒窗纱微微上扬，张开梦幻的翼。风注进我的脖颈，肌肤相亲的细腻柔滑，如同温润饱满的指肚抚过绸缎的质感。内心深处萌生一种真实，咬开鲜浆果般脆生贴心的鲜明，百转千回。

十一月绿色琉璃屋顶，一片金黄斑斓。像夕阳辉照下的金色海滩，美人鱼缢死在发丝上，童话中修长的尾上片片红亮的鳞片零落一地，熠熠生辉。预言家或是神巫在橡树林下，或是金色的庙中所说的话，仍旧在清晨的风中飘过，仍旧向乐意听的人低声诉说。

在这般模样诗意的十一月，我背过墙壁，窝在落地窗前的大沙发里，保持着一种姿势不改变。我像只猫蜷缩着，懒洋洋地回想着十月，九月，八月……以至很久以前，我六、七岁时的光景。那时，我和H开始做好朋友，穿一样款式的宽松碎花格子的小褂，裤腿卷到及膝盖处，撒丫子满天地跑……

那时间，我们快乐地成长，阳光都在我们脸上。一小段，一小段地回想起来，感觉遥远而清晰，回忆——

突然地，停顿。闪亮。放大。却渐近模糊，如一圈圈的烟雾握不牢消散在手里。我惊惶，于是我开始拼命地回想我的那么多个“曾经”。

但就那么一下子，链子的线挣断了，回忆似四下溅开去的珠子，满地蹦着，到处都是珠子，到处都是回忆。珠子丢失了，再也无法穿回一条原来的链子，于是我损失了最心爱的一条链子；回忆丢失了，再也无法续回原来的日子，于是我损失了我最珍贵的一段青春。

就那么一下子，那么一下子，我一起丢失了我生命中最宝贵的两样东西。

我就常常地想，什么样的时光呵，将人丢在回忆后面。

（二）

十一月的宁静安谧的午夜，无边的黑暗笼罩大地，暗云在奔逃。天是深邃的黑，又仿佛是蓝，寂寂如孤。远处突然地闪现出一缕光亮，金黄灿烂，流光溢彩，滴转千回。瞬间，夜歇的鸟自黑暗的枝丫上惊起，牵动光线扇动，撕裂光线明暗交替。迷离，生动。

十一月的清凉微寒的早晨，天地间充盈着灰霭的迷雾，水气氤氲，经久不散。穿行其间，冰冰凉凉的晨雾摩娑着脸颊，仿佛一伸手就可掬一捧薄淡轻盈揽入怀中。黎明时分寂寥空旷的街上，回响着我的脚步声，孤独地叩过地板，将所有无以言表的寂寞难过渗过路面，与大地相接。大地难过得哭了。

十一月的无言痛楚的街面，道中两旁的高高路灯投下，一溜烟儿昏沉的桔黄光圈，漾开层层晕涟。一刹那，深蓝绛紫斑驳陆离，召唤出所有晶莹的梦幻之象，凝聚成这无人共赏的盛景。晨曦将黎明释放出来。

一大早，H打电话来告诉我，昨晚她在高高的黑色山崖上坐了一夜。她还说上面风好大，她就那样孤独地坐到了天明，看同样孤独的航标灯格外明晰地亮了一宿。

挂断电话，心格外地落拓。片片絮絮，星星点点，如同洁白的柳花忧伤地翻飞一个寂寞的黄昏。而我们彼此的脸廓被夕阳清辉涂蜡成年岁最破落的笑容，张扬而惨烈，喑哑无声。我想起了以前，每次和H出去，我们并排地坐着，直到黄昏斜阳的余辉渗满小道尽头，再悄悄退去的时候，H会拉起我的手，说，我们回去。

那时H的眉眼，嘴角温柔的微笑，如月醉倒在眸里开出一朵永生的花，轻灵与细致的完整。倾泻一地明月的光华。

（三）

一直以来，我都是一个相当内敛的女孩，心中常常莫名地恐惧，超乎异常的冷僻，回忆中的童年里，身边的小孩都学着他们大人的样子先叹口气，然后一脸严肃地说，这个女孩子，灵魂阴暗。是的，大人和小孩都这么说。当他们当着我的面这么说时，我看见的是一脸的严肃与惋惜至恶意的憎恨，他们在我面前这么说，这个女孩子，灵魂阴暗。她灵魂阴暗，阴暗……阴暗……。我害怕起来，在我幼小的意识里，突然间发现我是一个坏小孩，我灵魂阴暗，灵魂阴暗。我害怕起来，我将可怜的求救目光投向说这话的人。我多么希望他们可以不要这么说，而是说，这个宝贝，真可爱。就像他们表扬我家隔壁那个老是缠着爷爷要糖葫芦还将鼻涕蹭到衣袖上的小哥哥一样，说话时脸上永远挂着春日里的阳光。

不知为什么，他们在接收到我的目光后，总是慌张或不耐烦走开。当时，我的目光多么凄楚可怜呀，泪花闪呀闪的，含在眼眶里努力地不使它落下来。我心里委屈极了，更多的是害怕。可是天晓得，他们是不是又在我的眼里读出了怨恨或诅咒之类恐怖的东西来。我那时才不过四、五岁而已。

我常常悄悄地躲在屋子里的小床上，用被子蒙住全身，身子却冷得瑟瑟发抖。我不敢去找小朋友玩，哪怕他们在玩让我心动的“过家家”，因为他们都不喜欢我。他们的大人都曾慎重地警告过他们，那个女孩，灵魂阴暗，要离她远点。

（四）

直到今天，我都弄不明白，为什么大人们要将“阴暗”这样沉重的词语用在一个四、五岁的什么坏事都不曾做过的小女孩身上。他们不知道那会让人多难过。

我蜷缩在被子里，害怕见阳光，还用小手将身体掐得红紫，仿佛可以将阴暗从我身体里赶出去。我一遍一遍地思考，小脑袋瓜里想呀想，为什么他们都要说我是个灵魂阴暗的孩子。是不是他们觉得我不够乖巧，不会缠着爸爸要棉花糖？是不是他们觉得我太少笑了，没有一般小孩的活泼顽皮？是不是他们发现我总会端个小板凳坐在门口等爸爸回家，一副小大人的样子？还是……

我想了很多很多，我非常焦急，我想知道是哪一条原因使他们觉得我阴暗。因为那样，

我就可以改掉那一条呀。这么一来，他们就一定不会说我阴暗了，而且还会像表扬邻居小哥哥一样表扬我，说话时脸上永远挂着春日里的阳光。但我总是确定不了是哪一条，我想跑去问邻居小哥哥，他一定知道。因为他是小胡同里的“孩子王”，总是带头向我喊“那个女孩子，阴暗，阴暗！”“那个女孩子，阴暗，阴暗！”那仗式跟出兵操军令一样，整齐有力，十几个大 小小的男孩女孩跟着他的口号喊得特别卖力。每当我低头从他们面前落荒而逃时，他们就 像打了大胜仗似的雀跃欢呼，小哥哥就像个凯旋的王一样威风，他会吹响尖亮的口哨。而 我总是羞愧地逃回家中，拴上门，然后将窗帘拉实，捂上耳朵，蹲在地上。

那么，我想小哥哥他一定知道，我的“阴暗”在哪里。我好想改掉它，无论如何，无论如何。可是，我终究没有去问，我不敢，而且我知道他一定不肯告诉我。于是，我就想，我完了，我真的是一个灵魂阴暗的小孩。我的全部做法都阴暗，不论眼神，动作，微笑，哭泣。甚至我穿的衣服，吃的饭都阴暗，因为那是灵魂阴暗女孩子的东西，他们一定认为是阴暗的。那么，我想到我真的完了。这么多阴暗，我一定改不完的，我整个儿都阴暗掉了。我没得救了。

我突然想地到了“魔鬼”这个从姥爷口里听来的罪恶的坏蛋的名字。我又突然地将自己和“魔鬼”等同起来。在我的意识里，我就是魔鬼，魔鬼就是我。我害怕极了，仿佛突然之间发现 了自己一个很坏的很坏的大秘密：天哪，我是魔鬼，我灵魂阴暗！那感觉就像一个天真的小孩 忽然发现自己长了一条狐狸尾巴一样，惊慌害怕地想，完了，我变成一只坏狐狸了。沮丧极了，绝望极了。

那么，我想，我曾经最最希望过的站在阳光底下，神奇而炫目的光照在我的头顶，小胡同里的大人和小孩们都被召集过来围成一个大圈，而我站在圈子中央的高脚凳子上，向人群骄傲地宣布“我是一个好孩子，我的灵魂不阴暗！”——而所有的人都对我的话深信不疑，向我投来赞许的目光，并露出对以前种种的愧疚和忏悔的神情。可我想，这一切永远都不可能了。我的确灵魂阴暗，我是魔鬼！

而魔鬼是永远享受不到人们脸上的春日里的阳光的，相反的，只有鄙视与厌弃。所以，我在心里很庆幸地认为，还好，他们不知道我就是魔鬼。

但，我心里难过极了，为什么我要是魔鬼，那我以后都不可以和小朋友一起玩耍了吗？因为大人常说，魔鬼会把小孩子都坏的。那么，我就一定不能和他们一起玩了，我会把他们带坏的，但我不可以带坏他们的，一定不可以。我对自己说。

我不希望把他们带坏了。他们被带坏了也会变成魔鬼的，就像故事里那些被吸血鬼咬过的人也会变成吸血鬼一样。在这一点上，我自认为我是很清楚的。我还想，这样看来，我还不算一个太坏的魔鬼。我并不想把所有的小朋友都变成魔鬼，因为我知道，当一个人发现自己变成了魔鬼，会有多伤心。

但我想到以后都不能和小朋友一起玩了，心里着实难过了好一阵子，尽管从来都没有小朋友真心地和我一起玩过，他们总是取笑我。但只要想想，我就会很难过。

（五）

自此后，我就更加孤僻了。我很少出门，连在门口等我爸爸回家都不敢了，尽管我很想。可你知道的，我不能。

我只好每天傍晚躺在我小屋里的床上，等我爸爸回来。我听到爸爸总是很急的步子，用钥匙 打开大门，就直接来到我的小房间，将床上蒙在被子里的小小的我抱起来，再用他的黑色长 大衣包紧，一脸疼惜地望着他可怜的女儿：我满头大汗，头发都被汗水浸湿了乱糟糟地贴在 额头，身子却冷得瑟瑟发抖。一摸，汗水全是冰凉凉的。

在爸爸俯下身来抱起我的时候，我总是哭着扑进爸爸怀里，搂住爸爸的脖子，把头埋在爸爸 肩头，委屈害怕得哭起来。那一刻，我是很放心的，因为我爸爸是个大人，我就不会有将他 变成魔鬼的危险。

想到“魔鬼”两个字，我的心便像针刺似的疼痛一下。我越发哭得伤心起来。

爸爸一直都以为我哭是因为我怕黑，怕一个人在家。他一只手抱着我，一只手轻轻地拍着我，重复地说，宝贝，乖。不怕，我的宝贝不哭……。听到爸爸喊我“宝贝”我的所有伪装出来的坚强堡垒一下子崩陷，我只是哭，只是哭。而爸爸总会一脸自责地说，怪爸爸，都怪我这个坏爸爸，不该叫我囡囡一个人在家。哦，乖，不哭，不哭……

我将头缩回爸爸怀里，将身子蜷缩成一团，哭得不停地哽咽起来。我真的是难过极了。我好想对爸爸说，可面对那么爱我的爸爸，我不忍。我不可以告诉他真相，因为他的女儿是个魔鬼。虽然我很确定爸爸他不会害怕我，也不会离开我，可我知道，当他知道他亲爱的宝贝女儿是个魔鬼，他会很难过，比我自己还难过。

所以，我一定不可以对他说。我抽泣着抬起眼睛望着爸爸，问着那个我问了几年的问题，爸爸……为什么，他们……他们，要说我……阴暗，……我不要，不要嘛！……是不是因为我不够乖，还是……他们讨厌我是个被……妈妈抛弃……不要了的孩子？……

爸爸焦急地抱着我在屋里走来走去，他在努力地想使我感到舒服一点。他耐心地重复那个老答案：我的女儿很乖，很可爱，是全世界最可爱的女孩。叔叔阿姨们也不是不喜欢囡囡，他们呀，只是希望你变得更可爱一些，才故意跟你这么说的。妈妈她是爱囡囡的，他是他的女儿呀，不会不要你的。只是她太忙了，暂时不能来看我家囡囡，你懂吗？……爸爸一遍遍地重复这个答案，声音越来越轻，念着念着他的声音变得哽咽起来，竟像小声的哭起来。

我蜷缩在爸爸的怀里，耳边萦绕着爸爸的话，心里渐渐变踏实下来。哭累了，也睡着了。爸爸将我轻轻地放回床上，盖上被子，合上门，出去。

爸爸当时说这些话的时候的心情，我不明白。直到许久过后，我长大以后，才明白当年爸爸心中的痛苦犹如排山倒海，重重地砸在心上，却叫不出声来。

年少的我，在睡梦中，一遍遍地对自己说，我不可以告诉爸爸，不可以的，他的宝贝儿是魔鬼，那会使他感到难过。

（六）

在我六岁以前的童年里，我都是不快乐的。

我越来越害怕人群，总是逃也似的避开他们。每次我从一群小朋友面前经过，总是低着头，两脚飞快地跑，好几次都因未看清路而重重地摔在地上。我顾不上疼痛，爬起来也不回头看他们，只是飞快地跑回家，拴上门，跌坐在地板上。

可是，他们还是不放过我。称“孩子王”的小哥哥带领他的一帮“小手下”站成一横排，堵死小胡同的路。我过不去，我焦急害怕得哭起来。他们轻轻一推，我就跌倒在胡同口的石板路上，我索性闭紧眼睛，放声大哭起来。

我又委屈又害怕，我告诉自己要闭上眼睛，千万不可以让他们看见。因为我听说魔鬼的眼睛里，在不自觉的情况下也会闪现一种诡异的绿色的光，哪怕只一下下，但他们都那么聪明，一定会被发觉的。那么他们就会都知道我是个魔鬼了。

我只是闭着眼睛哭，也不怕他们笑我没皮不知羞了。我告诉自己千万别睁开眼睛。他们见目的达到了，乐了一阵子便散开了，便又去寻找新的乐趣，丢下我在石板路上闭着眼睛哭。

闭着眼睛哭，闭着眼。

我想，如果我这辈子没有遇到H，我就注定只有这样过一辈子了。

我的命运被H改变。在认识H的那一年，我的生命发生了很大改变，我一直都相信，H一定是上帝为我派来的守护天使，一定是。

那是我上二年级的一天上午，也是十一月里，老师领来一位新同学，从别的学校转来的，她真好看啊，身上的衣服光鲜神气极了，蕾丝花边的粉红裙子是大家见过的最漂亮的衣服，白晰的肌肤，光滑圆润的小脸，大眼睛扑闪扑的，可爱极了。她就像童话里走出来的小公主。

班上的同学都争着要和她同桌。老师笑吟吟地问她，你愿意和谁坐呀？看得出老师非常喜欢这个新同学，让她自己挑位置。我刚来的时候，她随手一指，我就在教室的最后一排坐了整整一年。

她站在讲台上，环顾了一下教室，发现了我。她指着我身边的一个空位置，像个国家首脑似的宣布：“我就要坐那里！”老师虽然很意外，但还是欣然同意了。她背起小书包，走到我面前伸出手，说，你好，我叫H。

我一下子受宠若惊。班上的眼睛齐刷刷地盯住我，满是艳羡，老师脸上也对我露出了少有的温柔笑容。我伸出手去，握住她的小手。

我看见她笑了，露出整齐洁白的牙齿。那时H的眉眼，嘴角温柔的微笑，如月醉倒在眸里开出一朵永生的花，轻灵与细致的完整。倾泻一地明月的光华。

十一月的那天上午，风信子一样美丽的小孩闯进我的心里，种下了友谊的种子，早晨天亮，春天开花。优秀的小孩，谁都愿和他做朋友，这是真理。小H的身边总是围满了朋友，所有的小朋友都众星拱月地陪着她，她像一个优秀的领导，更像一个气质高雅的公主。她的兜里总是装满了五颜六色的糖果，她总是知道最精彩的童话故事，还会唱非常好听的歌。而她将这一切都慷慨地同大家分享，老师和同学们都越发地喜欢她。

可我不讨大家喜欢，所以我身边一个朋友都没有。他们不说我是个灵魂阴暗的女孩了，可他们会说，这个女孩，太内敛，我们不和她玩。

我还是像从前一样孤独。小H终于发现到我了，她悄悄地问我，为什么你不和大家一起玩？我的心猛地刺痛了一下，我并不回答，见我不愿回答，她也不再问我。

可是当下次大家玩跳皮筋的时候，也坚持要我参加。我震惊了，我好想答应她，可我不敢，她微笑着伸出手来，要来牵我的手。我退缩了，我拿眼睛望着这个风信子一样美丽的小孩。

她仍是伸出手来。她向我靠近，我吓得向后跳了一大步，同时尖叫出来，你别碰我，我是魔鬼！我刚喊完，我立刻就后悔了。我对她说了，我是魔鬼，下一刻全班的同学就会知道了。他们会更加讨厌我了，我读不下去了……

我乱七八糟地想着，不防一只手被她捉住了。她笑得厉害起来，格格地笑着，我看见风信子在风里招展，美丽得不可思议。害怕再次回到我的心里，犹如第一次发现自己是魔鬼一样害怕。我心里其实是非常喜欢这个风信子一样美丽的女孩的，可她一定不会喜欢我这个魔鬼。她还在笑着，长长的头发一颤一颤的翻飞在风里，她边笑边说，你可真逗，哈哈……真逗！

笑完了，她突然挺认真地说了一句：我喜欢你！那神情就像第一天她宣布要同我坐一样，庄严极了。她像个首脑，她像个公主，特气质地微笑着。

我却像被电击了一样愣住了。“喜欢我？”这是我第一次听别人这么说，除了我那个总习惯喊我宝贝儿的爸爸。这是第一个人对我说她喜欢我。

我太高兴了，简直有些不知所措。我望着她，风信子一样美丽的小孩，充满疑惑。她又肯定地点了点头。

好多年后，我都能够回想起那一年的十一月里，第一次有人对我说，我喜欢你，那一年的十一月对我特别显得珍贵。我和H会是一辈子的好朋友，我当时就想。

我想我得到了幸福。它徐徐下降，从朝露落到蟋蟀唱歌的地方。十一月，午夜是一片闪亮，正午是一片紫光，傍晚到处飞舞着红雀的翅膀。

（七）

从小学到初中，再到高中，我们一直都在一起。这并不是巧合，而是每次都是H争取来的。初一开学报到的那一天，我们获知我们被分在了不同班。看得出H很失落，可她仍然微笑地对我说，这没关系的，我可以每节课后都到你教室来玩呀，放学时我也会等你。可

我还是难过得哭了。

当第二节课上，老师领着一个新同学来到班上作自我介绍时，我还埋头在课桌肚里哭，并不清楚上谁。

“老师，我要坐小絮旁边的那个位置！”一个声音大声说。我几乎是弹跳式的从位置上蹦起来。我听出，那是 H 的声音。我一抬头，就看见了 H，那个风信子一样美丽的女孩站在老师旁边冲我眨眼睛。

时光似乎倒流，一切都回到了五年前。那时，这个风信子一样美丽的女孩第一次来到我身旁，将我带去了天堂。

今天，那个美丽女孩施展了神奇魔法，穿越了时空，将我带回从前，重拾天堂。我想，好朋友应该是一辈子的。

我艰难地从我的昨天时走出来，一路走来，直至抵达我的今天。应当说是相当辉煌的今天，我变得和 H 一样优秀。这是我很多年前连想一下都会觉得奢侈的梦想。现在却实现了。我明白这全是因为有 H 的支持与鼓励，而在我心底，对 H 的感情，也绝不只是感激那般简单，我会觉得我和 H 是一体的，她是我的世界，整个宇宙的中心。我和 H 的友情，我看得比任何都重要，我想我们注定会一辈子做朋友，谁都无法将我们分开。

我记得她对我说过，每个人心底都有不同程度的悲伤与绝望，它与生俱来，血肉一体，连着我们所谓的“高尚”灵魂的东西，它们密不可分，合为一体。

她还说，她不愿我做她的影子，那会委屈了我。她希望我变得优秀，要我做一个优秀的自己，她永远是朋友。因为我曾快乐地对她说，我愿做你的影子，做你一辈子的影子。

她将德菜莱塞的一段话赠给我。“别对着阴影，回过头来，对着光明。让我们把这些不幸和阴影斩断了；把这些阴影和黑暗赶出去。

过去的日子总是太短，未来的日子又总嫌太长。

我开心地以为，我和 H 就这样简单地生活下去，无论彼此各处结果婚生子，以后照旧做朋友。任何事都无法破坏我们之间坚强的友情，任何事，我确定。

可有些事发生得措手不及，我任何表示都没来得及做，结果已经无法更改。再次回首我和 H 的友情，心里竟是满满的疼惜。

三毛的新年钟声敲响的时候，和着十二声钟响，许下十二个愿望，每一个的开头都是“但愿人长久，但愿人长久，但愿人长久……”

可是她的荷西却永远地离开了她。我难过得哭了。

我就常常地想，什么样的时光呵，我人丢在回忆后面。

十一月的清亮眸子里，我骑着单车摇摇晃晃地穿过这座城市，看街道玻璃墙上映出我寂寞的身影，空洞乏力的眼神；看被楼房割裂成片片絮絮的天空，割破了掌也割破了心，一抹儿幽郁的冰蓝；看不耐凄凉的小秋菊热烈地开败在这个城市的屋顶角落，满地枯衰的残朵败枝。花终于凄绝地开败了，死在长长的时间里，死在时间本身纠杂不清的反复过程中，挫尽了锐色，萎顿中干枯，不凋不腐地僵化在十一月日渐稀薄的空气里。但真的，我能够想象出这儿曾是怎样的一片光合地带，朵朵竭力释放色彩，碎开满地的流金，决绝如梵高笔下惨烈的向日葵。

有人说，这是个激情燃烧的季节。我说，那么激情殆尽过后呢，那以后会怎样？似乎上帝想为我找一个答案。于是，冥冥中安排在我们三人以前常去的那家冷饮店门口，我邂逅了灵。那么一瞬间，四目相对，又迅速移开。我想，我至少应该和他打个招呼，无论如何。彼此一步步地走近，我以为我会心跳脸红。但是这样一步步地走近时，我们只是彼此轻轻地说声，嗨，是你，就又擦身而过。

出乎意料的平静，好似温吞的开水冲淡了彼此间的过往，但学是那么一下子，我注意到灵脸上的慌张，因为我看到他的眉毛习惯性地紧蹙了一下，眼睛里的光闪烁不定。只是那

么一下子，还是被我捕捉到了。他还是从前那个目光深沉的孩子。

我一笑，心头一颤，却又立刻释然了。有些事终究无法回到过去，无论 H、我或是灵。我低着头想呀，是真幸福，曾经有两个优秀的女孩都同时喜欢上他，可偏偏是 H 和我。

种的冰棒已经开始熔化，凉滋滋地淌在掌心。

我和 H 是同时认识灵的。至少 H 一直这么认为。那天，我和 H 骑着单车从一个滑坡道俯冲下来，H 边骑还比手划脚地向我模仿政治老师上课发脾气的样子，我微笑地静静儿听。前面突然多出了一个人，但道太窄，两辆车并行是无法让开第三个人的道的。那个人又似乎正翻阅着一本书，根本没意识到身后的危险。我和 H 都有点慌了，刹车还是无法控制车速，我和 H 心里都喊了一声，挂了。只见听“哐啷”一声，一个人被重重地抛了出去，跌在地上。我身不由己地随着单车往下滑，心里想，惨了，我和 H 闯祸了，撞人了。在这时骑单车，还会受到学校的处罚。

当我停下来，再返回来，发现竟是 H 半跌在地上动弹不得，那个男生正试着用手去挽她。原来 H 为了不撞到那个男生，猛转方向，结果摔了出去。H 为此付出的代价是，打着石膏上了一个多月的学。好处是，她白喝了一个月那男生的妈妈熬的汤，而那男生正是灵。我们三人成了最好的朋友，一天嬉嬉闹闹。可我知道，其实 H 很喜欢灵。每天，灵送鸡汤到医院，H 总是安安静静，一滴不剩地将鸡汤喝掉，会很幸福地微笑，还说，这鸡汤真好喝，改明儿回家我自己也弄一锅。

我知道，那不再是以前的 H 了，因为 H 以前是最讨厌药膳炖鸡汤的，可她现在却是真的喜欢上了那种味道。

H 还幸福地对我说过，她注定跑不掉了，才第一次见面就为他摔断了腿，以后还不指定会怎样。这完全不像 H 会说的话，于是我知道 H 是真的好喜欢灵。

我便静静地听 H 喜气地谈灵。可我一直没有告诉 H，早在两年前那次联欢会上我就喜欢上了灵。她忘了我曾对她说过我喜欢的是一颗燃烧着的太阳。她也并不知道我所指的就是高我们一届的灵，那个目光深沉的男孩。

我想，灵从来都不知道有一个女孩，曾偷偷地喜欢过他两年。那么，他和 H 在一起一定会很幸福。我对自己说，把灵从心中抹去，就当从来不曾喜欢过他。

我真的只想看到他和 H 幸福快乐。他们两个都是天底下，我最最重要的人。

（九）

可将来会发生什么一样的事，谁都无法预料。

我永远记得那一天，H 来找我。可没想到见她那一面后，她就消失在我的生活中。我什么都未来得及表示，她就那么从我身边走掉了。

那天 H 站在楼梯口静静地等我，她手里拿着一条好看的链子，正是我以后常戴的那一条。我看出有点不对劲儿，我凑上去笑嘻嘻喊，H。她并没有回答我，而是将那条链子递过来。我高兴地伸出手去接，边说，呀，H，今天是什么好日子，突然想起给我送手链。其实，我的心慌极了。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H 从来都没这么冷淡过。可我预感到我们之间一定发生了什么不好的事，一定。

果然，H 幽幽地说，那不是我送你的，是灵。今天他很高兴地来找我，告诉我他喜欢你，希望你去那家冷饭店等他，他有话给你说……

后面的话我已经听不进去。我心里反复地问，这怎么可能？怎么可能？

我突然尖叫着跳起来，一把抓住 H 的手，激动地说，他怎么可以去对你说些话，你不是——

在看到 H 的眼睛的那一刹，我把话打住了。“喜欢”两个字会刺痛她的。我紧紧地紧紧地住她的手，另一只手使劲推开那条链子。我急急地分辨着，H，你听我说，我并不喜欢灵。他也不该那么去跟你说，……或许，或许他只是跟你开个玩笑，他想知道你到底在不在意

他，……真的，……真的是这样的……

说到最后，我的声音哽咽得快哭出来。因为我曾经坚强无比的 H 眼睛里看到了莫大的失落，我的心也一起沦陷了。

可你很清楚，不是吗？他说的是真的。H 说话的时候颓废的表情，使我的心又尖锐地疼痛了。我真恨不得把灵狠狠地捧一顿，或者干脆狠狠地捧自己一顿才好。

小絮，你听我说，这条链子你一定要收着。我答应过他一定要交给你，我一定要做到。H 脸上的萦绕着挥之不去的阴影，我似乎看见斜刺过来的树影斑驳地投映在 H 的眸里。

后来，我收下了那条链子，并照 H 所说的天天戴在手上。但这并非我所愿，我只是希望 H 不要 太难过。因为我知道，那是 H 多么渴望的一条链子，如果我表示不屑，那伤害到的，将是 H 的 自尊。可我一点都不想伤害到 H。真的。

可后来，我的 H 就不见了。第二天她就转学去了另一座城市。她以前的手机号也不再用了，我失去了和她的联络。我知道，她在故意避开我们。

好几次，我都梦到了 H，她脸上带着离开时候的失落。H 转过头来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就大步 向前走，一直走进迷雾深处，我再也找不到她。所以这以后我总习惯在黎明前去大街上溜达，让 一圈圈的灰色雾霭包裹我。我想进入 H 走过的那迷雾气之中，因为我在那里丢失了我最心爱的 H。我知道，没有人要以陪她，我的 H 一定感到了寂寞，尽管她在别人面前总表现出她的坚强。

我好想进入那雾，陪着她，陪着她一起难过。仿佛十年来，她一直陪着我，陪着我一起难过一样。

最后，我终于还是没有去见灵。我相，终有一天他会知道原因。因为 H 和我都好喜欢她，偏偏是 H 和我。

在每个迷雾冰滑的早晨，我在雾气中徘徊，我在找寻被我丢失了的 H。

像六月飘舞的旗，像鼓点敲在紧绷的牛皮纸上，又像有人在月下轻轻的吟唱圣歌。时而轻快飞扬，时而心神激荡，时而安静祥和，所有的感觉都扑棱棱地升起来，又落下去。犹如一盏忽明忽暗的灯，所有背景，年代，气氛都在不断地转换，连灯光下的人的轮廓都在不断地切换着视角。

模糊了。又清晰了，在每一个大雾迷茫的早晨，听到有人的声音，循声望去时，却只能看见模糊的自己，一种揪心的慌，一种彻肺的痛。

我快哭出来，我蹲下来。我好想问一问，爱情或是寂寞，你将我的 H 藏到哪里去了，你还我。

记忆中，那个风信中一样美丽的小孩，早晨天亮，春天开花。

（十）

H 还是给我打电话来了，在她离开快一年了的时候。她仍在电话里大声地说笑，可我知道她过得一点都不快乐。我不问她什么时候回来，因为我知道，有些事，有些人说放开就放开了，可有些人一辈子都无法放开。但我相信，如果有一天 H 她放开了，她还会回来找我，一定 的。因为好朋友注定是一辈子的。

我又想起了 H。想起 H 今天一大早打电话来，她对我说她在高高的黑色山崖上坐了一夜，直到天明。

我想她一定是哭了。泪，扑簌簌地从她眼睛里落下，大滴大滴地浸入泥土。晶莹随着色彩消 亡在眸里，星辰都陨落。

想到这里，我的心就生生地疼，粒柔软的灰尘落在我 眼里，泪流出来。

H 昨夜的晚风是不是吹乱了你的头发，使我看见你幽郁的眼？H 你听说过吗，天快亮的时候，众神都在做褥告。如果这时说出你的愿望，天使们容易听到。而你坐在高高的山崖上，更容易接近幸福。

那么，H，我告诉你，我愿做自然之神的祭司，将晨星的祝福全送给你。H，你知道吗？H。希望有一天/家园不再变得沉重/所有的爱/都不再是负担/生命可以轻松地承载/属于我们的/一切。

正如海洋的盐水盖满了地面的三分之二以上，忧伤也同样地侵蚀人的幸福。悲伤看起来总是不可碰触，却总落在一些较坚硬的质地上。比方说，我和 H 一辈子的友情，我看得比任何都重要的我和 H 的友情。

锦致般华丽的年华，明媚奢侈的青春，风清云淡。月光和星子，美梦和缠绵的诗，飘荡在春去秋来的日子里。我和 H 坐在时光的两岸看幸福的流逝，中间，是我们浸在桂花馨香里的回忆如明亮的溪涧在眼前汨汨而过，行云流水般轻飘的怅惘，不绝如缕。

我着实惊慌了，我不知道十一月妩媚的阳光可以如此强烈地灼痛我的眼，我不由得眯起眼。一恍神，我看见十一月挽着所有美好回忆轻快地向前大步奔去，一踮脚，便轻盈地飞直来，滑翔在神秘的时空。一回头，留给世间一个颠倒众生的微笑，留给世间一个季节深深的暗影，留给世间一个久久的寒噤……便又微笑着滑翔在神必的时空。

我看见了岁月光辉的年轮以及季节深深的暗影，斑驳陆离，直指虚无。十一月里，风如此轻易地刺穿我的寂寞。

其实，我只是听别人在独自里低低地说了一句：“我们回不去了。”便泪如雨下。

暮钟敲响的时候，鸽子都飞起来，低飞的鸟翅作响。一恍神，似乎在十一月日渐稀薄的空气中仍能嗅出十月桂香残余的气息。

我，还有 H，踩在时光的断片上，一步步走过十一月，一步步走过我们的青春。如一步步踩过尖锐的玻璃碎片，踩过铺满一地的松针上，不躲不避，如烟熏火燎般难过。

回忆也终于成了断片，破碎在我们一起走过的十一月里。有些事被渐渐遗忘，有些人我却一辈子无法忘记。

我听见回忆脱节的声音，清脆如琉璃断裂。

终于，我们的十一月缢裂成断片，被打磨成沙，为尘，或者别的更细碎的东西。最后湮灭。

殷丞

我喜欢的男孩叫殷丞。

他有很好听的声音，唱很好听的歌。

他会 basketball，断球、带球、投篮，动作又快又漂亮，常常成为整个篮球场的焦点。学习成绩也是他骄傲的资本。骄傲不是说他的性格，而是想说明他的学习成绩有多么的好。是我所不能企及的那种好。

我喜欢他，很喜欢很喜欢的那种。

（一）

2003 年 6 月 20，中考结束。

2003 年 8 月 28，我跟着妈妈转了四趟车，来到泉溪九中开始我的高中生活。

在九中郁闷燥热的空气里，心情一天比一天浮躁，烦闷。教室里的电风扇整天整天的在头顶上转悠，却也驱散不了心头的燥热。

看到殷丞的时候，教室里正在上我最讨厌的数学课，教室外的太阳正在无比狠毒的烘烤着一切。我趴在课桌上，用力的握着手中的笔，指关节处的骨头在皮肤下泛出白色。任掌心泌出的汗润湿了笔杆，心里觉得无比的烦躁，那烦躁像一颗随时准备从枪杆时冲出来的子弹，等待着扣板的拉响。我在教室里找寻着可以让我心情平定下来的东西。然后我就看

到了殷丞，他正在那儿很安静很认真的作着笔记。从他额前垂下的一缕头发在风里轻轻的飘荡着，显得很静谧。我趴在那儿安安静静地看着他，心里一片安详，宁静。

那是 2003 年的下半年，那一年我遇到了殷丞，那一年我们还彼此陌生。而我喜欢看他。

（二）

2004 年，我开始习惯每天傍晚上晚自习前，趴在课桌了，塞着满耳机的音符，看殷丞站在讲台边或坐在凳子上，挥着手臂眉飞色舞，侃侃而谈的样子，像傍晚温柔安静的太阳。

（三）

那个头发有点自然卷的女数学老师走时教室时，手里抱着一沓子。她在讲台上站稳后对我们说，这两节课考试。然后很多人一齐惨烈的“嗷”起来，像一群狼。然后老师又安然自若地加了一句，卷子要交。然后更多的以更惨烈的声音“嗷”起来，像受伤的狼群。然后卷子就发了下来，女老师在讲台前坐了下来，教室里安静了下来。

离交卷只有 14 分钟的时候，我还趴在发下来的还一片空白的卷子上，听小刚在耳边唱着“我的心太乱，有一些空白，老天在不在，忘了为我来安排……”每唱一小句，就会有一声很重的吸气声伴随着忧伤的旋律贯穿耳膜。听的心也乱了起来。然后我就抬头看着我喜欢着的那个男孩，他正低着头在很认真的做着数学卷子。眸子里含着笑意，嘴角朝两边微微的扬起。然后我就想到今年 9 月份我就高二了，高二就要分文、理科了。我知道殷丞他肯定会选理科的，因为那是他的强项；而我没有选择，只能读文科，因为理科是我万劫不复的深渊。

想到这些心里一片惶然，觉得特别特别的茫然。我怕，怕以后再也无法像现在这样静静的趴在课桌上看着他，怕每天只能躲在一边看他的背影，怕我们会成为比陌生人更陌生的陌路人……想这些的时候，窗外正一片阳光灿烂，空气透着温暖的金黄色，一簇一簇碧绿的叶子像云朵一样飘在树枝上，花坛里火月季悄悄的吐着花蕊。一切都是那么的充满着幸福和希望。

（四）

读到一篇文章，叫做《流水帐的十六个关键词》。里面写一个很勇敢的人为了那些所深爱着的在阳光下散发着冷漠光芒的庞然大物，以及上面所有的窗、门、框而放弃了所长的文科，选择了希望，渺茫的理科。我想到高二分科时，我会有这样的勇气，会不会为了殷丞而放弃文科，放弃我所深爱的文字，而去捧起那像一碗没有菜的白饭一样无味的理科。

我想到时候，一切都会有一个结局。不管是不是我所想要的那个。

（五）

听见冬天的离开我在某年某日醒过来

我想我等我期待未来却不知怎安排

阴天傍晚车窗外未来有一个人在等待

……

我看着路梦的路口有点窄

我遇见你是最美丽的意外

（六）

shuishui 说，4 月 25，东方天空会有流星划过。

追忆似水年华

是来寻找往日那透明的梦幻么？鬼使神差地，我竟然站在了你的面前——阔别了十六年的母校，你还认得我吗？